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系统升级暂停服务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更好地提升服务质量,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于2021年3月26日15:00至24:00进行系统维护升级。期间,本公司网站、网上交易系统、微信交易系统,以及客服语音电话将暂停服务。由此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关于新增光大证券为富安达双擎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安达双擎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富安达双擎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规定,富安达双擎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11689) 自2021年3 月22日至2021 年4月2日,通过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直销机构和基金销售机构公开发售。

根据本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1年3月24日起光大证券手机端开始办理本基金的销售业务。具体业务办理以光大证券的规定为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2.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30-6999(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fad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证券代码:002821　　证券简称:凯莱英　　公告编号:2021-021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涉及3名激励对象共64,000股,占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注销前总股本242,690,693股的0.026%。其中涉及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离职激励对象王田生、田保华2人,授予日为2018年7月13日,回购数量合计为24,000股,回购价格为43.18元/股;涉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离职激励对象涂晟1人,授予日为2020年8月12日,回购数量为40,000股,回购价格为116.57元/股,向3名离职激励对象共计支付回购金额5,699,120元。

2、截至目前,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变更为242,626,693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一)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18年6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8年6月27日至2018年7月6日,公司将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网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任何异议。2018年7月7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2018年7月12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披露了《关于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18年7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5、2018年9月25日,公司在巨潮网发布《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向符合条件的36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749,731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由230,102,706股增加至230,852,437股,并于2018年9月28日完成登记工作。

6、2018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汪磊、史鹏宇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19年1月18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汪磊、史鹏宇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并于2019年2月22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8、2019年9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19年6月10日权益分派实施,每10股派现金4.00元,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由44.08元/股变为43.68元/股;同意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张丽芳、蒲仁芳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2019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张丽芳、蒲仁芳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并于2019年12月9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10、2019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3名离职激励对象梁音、卢元平、宋婷婷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7,6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1、2020年4月30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3名离职激励对象梁音、卢元平、宋婷婷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7,6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并于2020年5月20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12、2020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权益分派实施,每10股派现金5.00元,激励对象授予价格由43.68元/股变为43.18元/股;同意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魏清娜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3、2020年10月15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魏清娜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8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并于2020年12月2日完成回购注销工作,披露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14、2020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2名离职激励对象王田生、田保华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15、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简述及实施情况

1、2020年6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0年6月24日至2020年7月3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官网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人对公司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2020年7月4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3、2020年7月9日,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同日披露了《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0年8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5、2020年9月8日,公司在巨潮网发布《关于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向符合条件的215名激励对象实际授予1,018,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本由231,319,762股增加至232,337,762股,并于2020年9月9日完成登记工作。

6、2020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对1名离职激励对象涂晟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40,000股进行回购注销的处理。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2021年2月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情况

1、回购注销依据

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王田生、田保华分别于2020年9月从公司离职,根据《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因此,离职激励对象王田生、田保华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2、回购注销数量和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4,000股,涉及的标的股份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本次回购价格为43.18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18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28人调整为26人,授予总量由570,331股调整为546,331股。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由242,690,693股变为242,666,693股。

3、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共计人民币1,036,320元,本次回购事项所需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二)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情况

1、回购注销依据

公司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涂晟于2020年9月从公司离职,根据《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因辞职、公司裁员而离职,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以授予价格回购注销。"因此,离职激励对象涂晟持有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注销。

2、回购注销数量和价格

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0,000股,涉及的标的股份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本次回购价格为116.57元/股。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2020年限制性股票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215人调整为214人,授予总量由1,018,000股调整为978,000股。预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由242,666,693股变为242,626,693股。

3、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公司用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共计人民币4,662,800元,本次回购事项所需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验资情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的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 [2021]100Z0013号)。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242,690,693.00元变为242,626,693.00元。

(四)回购注销的完成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回购注销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增加	减少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9,886,624	8.19%		64,000	19,822,624	8.17%
高管锁定股	7,955,598	3.28%			7,955,598	3.28%
首发后限售股	10,178,731	4.19%			10,178,731	4.19%
股权激励限售股	1,752,295	0.72%		64,000	1,688,295	0.7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2,804,069	91.81%			222,804,069	91.83%
三、总股本	242,690,693	100.00%		64,000	242,626,693	100.00%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创造最大价值回报股东。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基金简称		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34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与《中证兴业中高等级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3月1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97,227,125.5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有关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3月25日
除息日	2021年3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3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份额将按2021年3月2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并于2021年3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3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b-fund.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0095561)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兴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添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129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6月1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与《兴业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3月1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3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9,270,111.44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有关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3月25日
除息日	2021年3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3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份额将按2021年3月2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并于2021年3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3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b-fund.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0095561)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兴业瑞丰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瑞丰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瑞丰6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141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2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与《兴业瑞丰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3月1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6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5,630,134.7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有关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3月25日
除息日	2021年3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3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份额将按2021年3月2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并于2021年3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3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b-fund.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0095561)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兴业嘉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嘉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嘉华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0851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5月27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与《兴业嘉华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3月1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9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9,444,899.61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第1次分红

注:有关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3月25日
除息日	2021年3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3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份额将按2021年3月2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并于2021年3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3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有效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有效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b-fund.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0095561)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1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业3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33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6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与《兴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3月1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30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9,014,483.0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一次分红

注:有关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说明: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3、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3月25日
除息日	2021年3月25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3月26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份额将按2021年3月25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并于2021年3月26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3月29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成功的分红方式为准。希望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ib-fund.com.cn)或拨打客服电话(4000095561)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A,基金代码:010074;基金简称: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C,基金代码:010075)的销售机构。

从2021年03月24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该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11-3 网址:bank.pingan.com
2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http://bank.ecitic.com/
6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7 网址:http://www.18.cn
7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1001 网址:www.essence.com.cn
8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网址:http://www.ykzq.com
9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10	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96511 网址:www.bankofchangsha.com
1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69-961122 网址:www.drcbank.com
12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329 网址:www.zszq.com
13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55-33680000 4006666888 网址:www.cgws.com
14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323000 网址:www.csco.com.cn
1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6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0-8008、95532 网址:www.ciccwm.com
17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72 网址:www.jyzq.cn
18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40028 网址:www.wkzq.com.cn
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5、020-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广发证券网http://www.gf.com.cn
20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2-882 网址:http://www.wanhesec.com.cn
21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2 网址:www.wlzq.cn
22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8 网址:www.hazq.com
23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5000或95391 网址:www.tfzq.com
24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6 网址:www.njzq.com.cn
25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zts.com.cn
2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77 网址:www.ccnew.com
2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2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30 网址:www.dwzq.com.cn
29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86 网址:www.zybank.com.cn
30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0 网址:www.glsc.com.cn
3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51-5988 网址:www.ewww.com.cn
32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或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90-8826 网址:http://www.citicsf.com
34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35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6 网址:www.gzs.com.cn
36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7121212 网址:http://www.dtsbc.com.cn
37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38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39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9 网址:www.xsdzq.cn
40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69-169 网址:www.daton.com.cn
4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0 网址:www.nesc.cn
4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1 网址:www.cindasc.com
43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88 网址:www.cnht.com.cn
44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90 网址:www.hrsec.com.cn
4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www.cs.ecitic.com
46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81 网址:www.sczq.com.cn
47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48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49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323,4001099918 网址:http://www.cfsc.com.cn
50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先拨0591) 网址:www.hfzq.com.cn
5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5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53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956080 网址:www.gszq.com
54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51 网址:www.xcsc.com
5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56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5 网址:www.ebscn.com
5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58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59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96899 网址:www.cqcbank.com
6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68 网址:www.hlzq.com
6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4 网址:www.hx168.com.cn
62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25 网址:www.kysec.cn
63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82 网址:http://www.westsecu.com/
6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4日

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南方聚利;交易代码:160131)在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出现大幅度溢价,交易价格明显偏离前一估值日的基金份额净值。2021年3月22日,南方聚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646元,相对于当日1.039元的基金份额净值,溢价幅度达到58.42%。截至2021年3月23日,南方聚利二级市场收盘价为1.811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南方聚利将于2021年3月24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1年3月24日10:30起复牌,恢复正常交易。

特此提醒投资者密切关注基金份额净值,注意投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含该日)或者每一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含该次日)至一年后的对日的期间,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不得申请申购、赎回本基金,但登记在证券登记系统下的A类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转让基金份额。

本基金当前封闭期为自2020年5月13日至2021年5月13日,本基金将于2021年5月14日(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进入开放期。开放期内,南方聚利的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该类别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与南方聚利的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无关。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者投资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南方聚利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在当前溢价水平下买入,可能使投资人面临较大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南方聚利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简称: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A,基金代码:010074)的销售机构。

从2021年03月24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该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6058 网址:www.beeb.com.cn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4日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创金启富为销售机构及开通相关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简称"创金启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创金启富将自2021年3月24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编号	机构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1	创金启富	001505	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	创金启富	001988	南方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3	创金启富	001989	南方纯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4	创金启富	003612	南方卓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5	创金启富	003613	南方卓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6	创金启富	003938	南方荣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7	创金启富	003939	南方荣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8	创金启富	004446	南方荣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不开通	不开通
9	创金启富	004447	南方荣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不开通	不开通
10	创金启富	004555	南方和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11	创金启富	004556	南方和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2	创金启富	004648	南方安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开通	开通
13	创金启富	004705	南方祥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14	创金启富	004706	南方祥元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5	创金启富	005059	南方安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16	创金启富	006491	南方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17	创金启富	006492	南方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18	创金启富	006493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19	创金启富	006494	南方中债3-5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0	创金启富	006517	南方吉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1	创金启富	006518	南方吉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2	创金启富	006585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3	创金启富	006586	南方安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4	创金启富	007415	南方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5	创金启富	007416	南方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6	创金启富	007569	南方安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7	创金启富	007790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28	创金启富	007791	南方梦元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29	创金启富	008513	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30	创金启富	008514	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31	创金启富	009534	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开通	开通
32	创金启富	009535	南方升元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开通	开通
33	创金启富	010879	南方宝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不开通	不开通
34	创金启富	010880	南方宝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	不开通	不开通

从2021年3月24日起,投资人可通过创金启富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上述列表中的基金可参与费率优惠活动,具体优惠规则以创金启富的安排为准。

二、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募集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投资人可与创金启富约定定投业务的每期固定投资金额。目前,创金启富可办理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具体的定投业务规则请参考创金启富的相关规定。

3、基金转换是指投资人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的份额。上述适用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我公司2007年8月30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部分代销机构开展转换业务的公告》和2008年3月11日发布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三、投资人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创金启富客服电话:010-66154828
创金启富网址:www.5irich.com
南方基金客服电话:400-889-8899
南方基金网址:www.nffund.com

四、风险提示:

1、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2、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投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投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南方惠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2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惠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99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3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登记机构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惠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惠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1年3月26日	
赎回起始日	2021年3月2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年3月2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1年3月26日	
下属分类基金的基金简称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
下属分类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995	006996
该分类基金是否开放	是	是

注:1、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本个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开放时间为2021年3月26日至2021年4月23日,赎回及转换转出的开放时间为2021年3月26日至2021年4月6日。

2、本基金自2021年4月24日起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2 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后,每6个月开放一次申购和赎回,每个开放期的起始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每6个月的月度对日(指自然月,如该日为非工作日或无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开放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在此期间,投资人可以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申购、赎回基金份额。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开放期内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本基金本个开放期内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开放时间为2021年3月26日至2021年4月23日,赎回及转换转出的开放时间为2021年3月26日至2021年4月6日。

本基金自2021年4月24日起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3 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本基金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均为1元,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限制,但法律法规或监管要求另有规定的除外;

3、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有权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份额的申购费率最高不高于0.8%,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如下表所示:

A类份额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M<100万	0.8%
100万≤M<500万	0.5%
500万≤M<1000万	0.3%
M≥1000万	每笔1,000元

投资人重复申购,须按每次申购所对应的费率档次分别计费。

申购费用由投资人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申购和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申购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若申购不成功,则申购款项退还给投资人。基金销售机构对申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申请。申购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2、申购以金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投资人申购基金份额时,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交付申购款项,否则所提交的申购申请不成立;

4、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 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本基金单笔赎回申请不低于1份,投资人全额赎回时不受上述限制。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单笔最低赎回份额要求,具体以销售机构公布的为准,投资人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2、本基金不对投资人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进行限制;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份额与C类份额的赎回费率相同,赎回费率最高不超过1.50%,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所示:

申请份额持有时间(N)	赎回费率
N<7日	1.5%
7日≤N<30日	0.1%
N≥30日	0

投资人可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赎回费应全额归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应以交易时间结束前受理有效赎回申请的当天作为赎回申请日(T日),在正常情况下,本基金登记机构在T+1日内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T日提交的有效申请,投资人应在T+2日后(包括该日)及时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基金销售机构对赎回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已经接收到申请。赎回申请的确认以登记机构或基金管理人的确认结果为准。对于申请的确认情况,投资人应及时查询并妥善行使合法权利;

2、赎回以份额申请,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3、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投资人在提交赎回申请时须持有足够的基金份额余额,否则所提交的赎回申请不成立。

投资人赎回申请成功后,基金管理人将在T+7日(包括该日)内支付赎回款项。如遇证券/期货交易所或交易市场数据传输延迟、通讯系统故障、银行数据交换系统故障或其他非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所能控制的因素影响业务处理流程时,赎回款项顺延至上述情形消除后的下一个工作日划出。在发生巨额赎回或本基金合同载明的其他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时,款项的支付办法参照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处理。

5 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一、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3、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由红利再投资产生的基金份额在转出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4、下面以投资人进行本基金与南方价值A、南方现金A之间的转换为例进行说明(其中1年为365天)

(1)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的转换说明:

	转换金额(M)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转南方价值A	M<100万	1.00%	份额持有时间(N):N<7日:1.5%;7日≤N<30日:0.1%;N≥30日:0
	100万≤M<500万	0.70%	
	500万≤M<1000万	0.30%	
	M≥1000万	0	
南方价值A转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	——	0	份额持有时间(N):N<7日:1.5%;7日≤N<1年:0.5%;1年≤N<2年:0.3%;N≥2年:0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转南方现金A	——	0	份额持有时间(N):N<7日:1.5%;7日≤N<30日:0.1%;N≥30日:0
南方现金A转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	M<100万	0.80%	0
	100万≤M<500万	0.50%	
	500万≤M<1000万	0.30%	
	M≥1000万	每笔1000元	

(2)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的转换说明:

	转换金额(M)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转南方价值A	M<100万	1.80%	份额持有时间(N):N<7日:1.5%;7日≤N<30日:0.1%;N≥30日:0
	100万≤M<500万	1.20%	
	500万≤M<1000万	0.60%	
	M≥1000万	每笔1000元	
南方价值A转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	M<100万	0	份额持有时间(N):N<7日:1.5%;7日≤N<1年:0.5%;1年≤N<2年:0.3%;N≥2年:0;
	100万≤M<500万		
	500万≤M<1000万		
	M≥1000万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转南方现金A	M<100万	0	份额持有时间(N):N<7日:1.5%;7日≤N<30日:0.1;N≥30日:0
	100万≤M<500万		
	500万≤M<1000万		
	M≥1000万		
南方现金A 转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	M<100万	0	0
	100万≤M<500万		
	500万≤M<1000万		
	M≥1000万		

二、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与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之间的转换:

	转换金额(M)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转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	M<100万	0.80%	0
	100万≤M<500万	0.50%	
	500万≤M<1000万	0.30%	
	M≥1000万	每笔1000元	
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转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C	M<100万	0	0
	100万≤M<500万		
	500万≤M<1000万		
	M≥1000万		

三、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1+申购补差费率)×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举例: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1万份南方惠利6个月定开债券A,持有满一年后在开放期转为南方价值A,假设转换当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680元,转入基金南方价值A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285元,赎回费为0,申购补差费率为1.0%,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1680=11,68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0.00元
补差费=(11,680.00-0.00)/(1+1.0%)×1.0%=115.64元
转换费用=0.00+115.64=115.64元
转入金额=11,680.00-115.64=11,564.36元
转入份额=11,564.36/1.285=8,999.50份

5.2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投资人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并以本公司为登记机构的基金;

2、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人办理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基金有一方不处于开放状态,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

3、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1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数额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约定;

4、上述涉及基金份额的计算结果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舍弃部分归入基金财产;上述涉及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5、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人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人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6、持有人对转入份额的持有期限自转入确认之日算起;

7、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

8、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有关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在规定媒介予以公告。本公司也可以根据市场情况暂停和重新开通转换业务,但应在实施前在规定媒介予以公告;

9、本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以《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为准;

10、本次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代销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中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除上述机构外,其他销售机构如以后开展上述业务,本公司可不再另行公告,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6.2 代销机构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中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述机构排名不分先后)

7基金净值信息的披露安排

1、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2、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南方惠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惠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根据《南方惠利6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个开放期届满时,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以终止本基金合同,不需要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3、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人,及希望了解其他有关信息和本基金的详细情况的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400-889-8899)。

4、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人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

南方基金关于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下列销售机构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决定增加下列销售机构为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A,基金代码:010074;基金简称: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C,基金代码:010075)的销售机构。

从2021年3月24日起,投资人可前往下列销售机构办理该基金的认购及其他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规则请遵循下列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细情况:

编号	销售机构名称	联系方式
1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3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4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2899 网址:www.erichfund.com
5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21 / 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6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7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099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8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21-8850 网址:www.harvestwm.cn
9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s://8.jrj.com.cn
10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980618 网址:www.chtwm.com
11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8-1016 网址:www.fundhaiyin.com
12	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802-123 网址:http://www.zhixin-inv.com
13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14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15	北京唐鼎耀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9868 网址:https://www.tdyhfund.com
16	鼎信汇金(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8-5050 网址:www.9ifund.com
17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
18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77 网址:www.snjijin.com
19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599288 网址:https://www.danjuanapp.com
20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21	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 95118 公司网站: kenterui.jd.com
22	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555-671 网址: http://www.hgccpb.com/
23	北京度小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055-4 公司网址:www.baiyingfund.com

投资人也可通过访问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4日